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C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（二期）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（二期）东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中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102.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6.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/，属于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中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24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